

证券代码:000788 证券简称:北大医药 公告编号:2015-23号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二、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5月18日(星期一)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时间为2015年5月17日15:00至2015年5月18日15:00之间的任意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投票时间为2015年5月18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重庆渝北区上丁公园西湖路6号欧锦江大酒店四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代董事长赵永凯先生。

6.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19人,代表股份数为171,022,66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的28.70%。其中:

(1)参加现场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7人,代表股份数为170,806,26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的26.06%。

(2)参加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共12人,代表股份数为217,4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的0.04%。

出席或列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还包括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四、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1.会议通过了《2014年度董事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同意170,985,3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反对37,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的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629,10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5%以下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40%;反对37,3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5%以下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5%以下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

2.会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下列议案:

13.1 会议通过了选举赵永凯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170,863,56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

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的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607,303股,占出席本次会议5%以下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5%以下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

3.会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下列议案:

13.2 会议通过了选举董学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170,824,2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

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的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607,303股,占出席本次会议5%以下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5%以下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

4.会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下列议案:

13.3 会议通过了选举黄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170,824,2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

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的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607,303股,占出席本次会议5%以下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5%以下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

5.会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下列议案:

13.4 会议通过了选举董学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170,824,2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

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的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607,303股,占出席本次会议5%以下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5%以下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

6.会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下列议案:

13.5 会议通过了选举黄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170,824,2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

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的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607,303股,占出席本次会议5%以下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5%以下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

7.会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下列议案:

13.6 会议通过了选举黄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170,824,2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

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的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607,303股,占出席本次会议5%以下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5%以下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

8.会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下列议案:

13.7 会议通过了选举黄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170,824,2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

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的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607,303股,占出席本次会议5%以下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5%以下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

9.会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下列议案:

13.8 会议通过了选举黄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170,824,26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

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的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607,303股,占出席本次会议5%以下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5%以下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

10.会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1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70,985,3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反对37,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的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629,10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5%以下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40%;反对37,3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5%以下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5%以下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

11.会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15年度外部控制评价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70,985,3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反对37,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的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629,10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5%以下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40%;反对37,3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5%以下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5%以下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

12.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银行授信融资计划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70,985,3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反对37,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的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629,10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5%以下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40%;反对37,3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5%以下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5%以下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

13.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70,985,3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反对37,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的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629,10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5%以下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40%;反对37,3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5%以下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5%以下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

14.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70,985,3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反对37,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的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629,10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5%以下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40%;反对37,3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5%以下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5%以下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

15.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70,985,3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反对37,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的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629,10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5%以下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40%;反对37,3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5%以下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5%以下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

16.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70,985,36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反对37,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的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629,101股,占出席本次会议5%以下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40%;反对37,3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5%以下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5%以下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表决结果:同意股数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

17.听取了《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事项提示: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者“公司”)股票

(股)

票简称为:拓普集团 股票代码:601609。于2015年4月14日、5月15日、5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宜。

三、其他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事项提示: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者“公司”)股票

(股)

票简称为:拓普集团 股票代码:601609。于2015年4月14日、5月15日、5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特此公告。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5月18日

证券代码:601609 证券简称:拓普集团 公告编号:2015-02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

任。